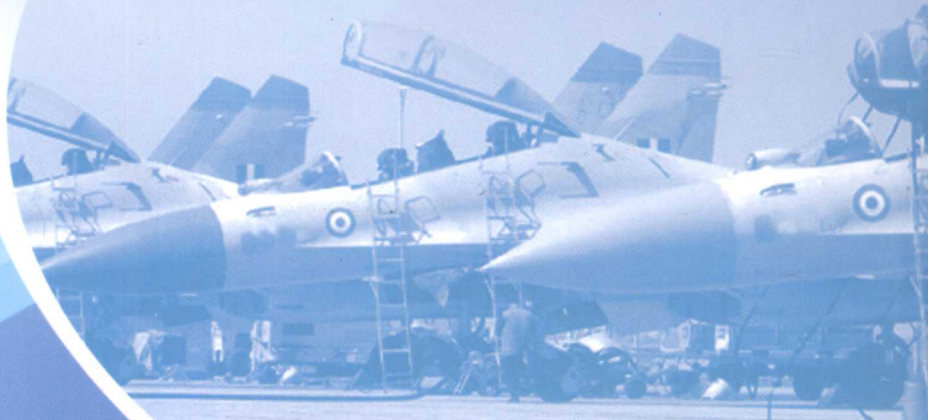


军事

理论教程

JUNSHILILUNJIAOCHENG

刘东波等 编著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出版社

“十一五”高等院校国防教育规划教材

军事理论教程

刘东波等 编著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军事理论教程/刘东波等编著

—杨凌: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出版社,2008.6

ISBN 978-7-81092-411-5

I. 军… II. 刘 III. 军事—高职高专—教材 IV. E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76184 号

军事理论教程

刘东波等 编著

出版发行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出版社

地 址 陕西杨凌杨武路 3 号 邮编 712100

电 话 029-87093132

电子信箱 press0809@163.com

印 刷 山东菏泽市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6 月第 1 次

开 本 787mm×1092mm 16 开 17 印张

字 数 392 千字

ISBN 978-7-81092-411-5

定价:25.00 元

《军事理论教程》编委会

主 编 刘东波 王 浩 周宏波

副主编 (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海龙 王和平 卢英林

芦九英 周 杉 侯秀安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海龙 王 浩 王和平

刘东波 卢英林 芦九英

周 杉 周宏波 侯秀安

窦 凯

前 言

学校国防教育是全国防教育的基础。因为这里是青少年群体的主要聚集地,是国防后备力量的来源地。青少年学生是祖国的未来,是国防建设的未来,是国家进步发展和繁荣昌盛的希望所在。对其进行国防教育具有深刻而重大的意义。高校是有志青少年成才报国的摇篮。青年兴,则国家兴;青年强,则国家强。

本书以教育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 2007 年联合修订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教学大纲》为依据,认真总结高校军事理论教学的经验,充分吸收了当今国内高校军事理论教学研究的最新成果,紧密结合高校的实际,注重理论与实践、系统与重点、教师讲授与学生自学相结合,特别突出了便于学生自学这一特点。

广大青少年学生要积极接受国防教育,参加军事训练,了解国防,熟悉军人,感悟战争,提高自身素质,将自己锻炼成为合格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保卫者,这正是学生履行保卫祖国神圣义务的具体体现。通过军事理论教育,不仅能够学到基本的军事知识和技能,还可以学到中国人民解放军艰苦奋斗、吃苦耐劳、爱国奉献、勇于牺牲、勇敢顽强、坚韧不拔的优良传统。这些都十分有利于磨炼意志,增强组织纪律性,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因此,在全国推行素质教育方面,军事理论教育具有其他教育形式不可替代的作用。

本书在编著过程中,参考、吸收和引用了有关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表示感谢。由于水平所限,本书的错误和不当之处仍在所难免,竭诚欢迎广大同仁、学生提出宝贵意见,以期不断修改和完善。

编 者

目 录

第一章 中国国防	(1)
第一节 中国国防概述	(1)
第二节 中国国防历史	(7)
第三节 新中国国防建设	(15)
第四节 国防法规	(21)
第五节 我国武装力量	(32)
第六节 国防动员	(38)
第二章 军事思想	(46)
第一节 军事思想概述	(46)
第二节 毛泽东军事思想	(50)
第三节 邓小平新时期军队建设思想	(64)
第四节 江泽民国防和军队建设思想	(75)
第五节 胡锦涛关于国防和军队建设的重要论述	(84)
第六节 十七大关于国防和军队建设理论的新发展	(99)
第三章 国际战略环境	(104)
第一节 战略环境概述	(104)
第二节 国际战略格局	(110)
第三节 我国周边安全环境	(122)
第四章 军事高技术	(136)
第一节 军事高技术概述	(136)

第二节 侦察与监视技术	(144)
第三节 伪装与隐身技术	(153)
第四节 指挥控制技术	(162)
第五节 电子对抗技术	(170)
第六节 精确制导武器	(179)
第七节 军事航天技术	(186)
第八节 新概念武器	(197)
第五章 信息化战争	(206)
第一节 信息化战争概述	(206)
第二节 信息化战争的基本特点	(208)
第三节 信息化战争与国防建设	(212)
第四节 典型战例介绍	(214)
第六章 条令教育与训练	(238)
第一节 条令概述	(238)
第二节 单个军人队列动作	(240)
第三节 分队队列动作	(246)
第四节 阅兵	(253)
第七章 综合技能	(256)
第一节 野营拉练	(256)
第二节 野外生存知识	(259)

第一章 中国国防

第一节 中国国防概述

一、国防的含义及与国家的关系

(一) 国防的含义

国防,就是国家防务。在《国防法》中,对国防的立法性表述是:“国家为防备和抵抗侵略,制止武装颠覆,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所进行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这个概念包含四个要素:一是主体要素,国防的主体是国家;二是对象要素,国防的对象是入侵外敌与武装颠覆;三是目的要素,国防的目的是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四是手段要素,国防的手段是军事活动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

1. 国防的主体是国家

这就是说国防是国家的大事,是国家大局所系,根本利益所在。但是在长期的和平环境中,人们对国防似乎产生了一种错觉,认为国防只是军队的事,与其他部门、单位关系不大,直接阻碍了国防建设事业的发展。要明确国家是国防的主体,一是一切国家机构都应当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自己的国防职责;二是每个公民必须履行国防义务;三是由于国防的主体是国家,因而国防行为也就是国家行为,应当受到法律的特殊保护。

2. 国防的对象是外敌侵略和武装颠覆

这一结论,是在长期的国防实践中总结出来的。抵抗侵略是国防的首要任务。包括武装侵略和各种非武装侵略。武装侵略是指战争状态的战争行为。非武装侵略是指运用各种经济、外交手段等侵略行为。防止武装侵略和非武装侵略都离不开国防行为。对付武装侵略,国防行为使用战争手段进行制止,对付非武装侵略,国防行为则使用非战争手段。无论是武装侵略或非武装侵略,都是国防的对象范围。

把武装颠覆作为国防的对象,并在《国防法》中规定“制止武装颠覆”,是由国家安全形势决定的。宪法明确规定:“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制度。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破坏社会主义制度”。“中国人民对敌视和破坏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国内外的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必须进行斗争。”这些规定表明,国防活动不仅包括防备和抵抗侵略,也应当包括制止国内企图分裂国家、颠覆国家政权、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武装叛

乱或者武装暴乱。因为这些武装叛乱、武装暴乱对国家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对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都构成严重威胁。对此,在国防上必须做好应付突发事件的准备,必须在《国防法》中,将制止“武装颠覆”作为国防的基本职能之一。

3. 国防的目的

国防的目的是保卫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是独立国家的主要标志和最高原则。它们是相互联系的,没有主权的国家,很难是领土完整的国家;领土不完整的国家,也很难是安全的国家。一个国家,只有拥有自己的领土,行使自己的主权,维护自己的统一,并有一个安全的内外环境,才能保证其正常生存和发展。当前,从国际国内形势看,尤其是从周边环境看,我国的领土完整、统一都面临着严峻的形势。

4. 国防的手段

国防的手段是为完成国防任务、实现国防目的而“进行的军事活动,以及与军事有关的政治、经济、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军事活动是国防的主要手段,但不是唯一的手段,它不能离开与军事活动有关的其他活动而孤立地发挥作用。军事活动与有关的政治、经济、外交、科技、教育等方面的活动共同构成国防的整体,作为国防的手段,我国的国防具有整体性和全民性,这是我国国防建设和国防斗争的优良传统。巩固国防,抵抗侵略,必须依靠全民参与,必须大力动员并充分发挥全社会的力量。

(二) 国防与国家的关系

国防是国家生存与发展的重要保证。一个国家如果没有可靠的国防,就无法抵御外来的侵略和颠覆,就会在政治上、经济上受制于人,处于被动地位。

1. 国防是伴随着国家的出现而产生的

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人类社会出现以后,原始人类出于自身生存与发展的需要,本能地产生了防卫意识。偶婚制的家庭出现后,形成了亲属部落联盟,进而形成以部落融合为基础的民族共同领土。部落财产的私有化引发了阶级的产生,客观上出现了两个或两个以上阶级利益相互冲突的集团。当他们之间的利益冲突达到激化而不可调和,只能依靠战争来解决利益分配时,就出现了军队,产生了国防。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精辟地指出,国家的产生是同暴力、军队同时发生的,自从有了国家,就开始有了防务。“用石墙、城楼、雉堞围绕着石砖造房屋的城市,已成为部落或部落联盟的中心,这是建筑艺术上的巨大进步,同时也是危险增加、防卫需要增加的标志。”随着人类社会的不断发展,国家制度日趋完善,国防在国家之中的地位和作用也显得愈来愈重要。

2. 国防是为国家最高利益服务的

对于一个国家来说,最重要的大事有两件:一是发展,二是生存(即安全)。两者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缺一不可。在两者之中,安全利益是高于一切的。国防正是国家和民族安全的重要保障,是国家和民族生存与发展的基本前提,国防的强弱是国家与民族兴衰的

重要标志。没有巩固的国防,也就不可能成为独立富强的国家。因此,从本质上讲,国防是为国家最高利益服务的,是国家利益和民族利益的最高体现。

(1) 国家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是一个国家的最高利益

国防自产生之日起,即被赋予了维护国家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和安全的基本职能。我国有句古话,叫做“无兵不安”。一个国家如果没有可靠的国防,国家的主权、统一、领土完整及安全就没有保障,人民的安居乐业就没有依托,国家是很难实现独立自主的。国家最高利益主要包括:第一,国家主权。主权是一国不受外来控制的自由。建立国防的目的,首要在于维护国家主权的完整。第二,国家统一。每个公民有权力、有义务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第三,国家领土。领土是属于一国主权的地球上的特定部分。国家对自己的领土享有完全的支配权和管辖权,任何国家不得破坏别国的领土完整。第四,国家安全。国家遭到外来的武装侵略和颠覆时就需要运用自己的国防力量,抵御和挫败外来的侵略和颠覆,恢复国家的和平状态。同时,当国内的敌对分子勾结外国势力进行武装暴乱,危及国家安全时,国防武装力量也必将采取措施平息暴乱,保卫国家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2) 国家的经济建设离不开强大的国防保障

经济建设是一个国家生存与发展的基础,也是评价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的首要因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移到了经济建设上来。但国家的经济建设离不开一个和平发展的环境,而强大的国防正是提供这一条件的重要保障,强大的国防是满足国家经济建设稳定发展的客观需要。

当国家面临战争时刻,谁都不会忘记国防。但在平时时期,尤其是经历了一个较长阶段的平时时期后,人们却往往容易忽视国防。尽管我们判断世界大战在今后10年、20年甚至更长时间内打不起来,但我们要居安思危不能放松国防建设。我国今天之所以能够在良好的国际环境中进行现代化建设,除了由于我们的经济发展和正确的外交政策外,具有强大的国防力量是其中重要的因素。

(3) 强大的国防有利于提高国家的国际地位

一个国家要巩固自己的国际地位和提高国际威望,除了要有强大的经济实力之外,还必须具备强大的国防实力。我国近代因国贫兵弱,遭受了帝国主义列强的侵略和践踏,毫无国际地位可言。帝国主义各国可以在中国代表缺席的情况下,随意地决定中国人民的命运。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国民经济在战争废墟中迅速恢复和发展,尤其是由于20世纪50年代初的朝鲜战争、60年代初的中印边界自卫反击战和70年代末的中越边境自卫还击战的胜利,都极大地提高了我国的国际威望,使世界最终认识到:具有强大国防力量的中国是维护亚洲稳定和世界和平的一支不可轻视的力量。特别是当我国依靠自己的力量,相继拥有了原子弹、氢弹、洲际导弹、战略核潜艇等战略威慑力量后,任何国家都再也不敢小看中国。

3. 国家的性质和政策决定着国防建设

国防是为维护国家利益服务的。不同的国家有着不同的利益目标。这种不同的利益目标决定和影响不同的国防建设。而各种利益目标又是由国家的性质、制度和政策决定的。因此,国防建设最终是由国家的性质、制度和政策决定的。

二、国防的基本类型

国家的社会制度和国家政策决定着国防的性质,国家的社会制度不同,制定的国防政策和追求的国防目标也就不同,因而,国防的类型也会各不相同。目前,世界上的国防类型大致有四种:扩张型、自卫型、联盟型和中立型。

(一) 扩张型

扩张型的国防奉行霸权主义政策。他们以所谓的国家安全和防务需要为幌子,将其疆域以外的国家和地区也纳入本国的势力范围,并对别国进行侵略、颠覆和渗透。

(二) 自卫型

自卫型国家的国防以防止外敌侵略为目的。在国防建设上,他们主要依靠本国的力量,广泛争取国际上的同情与支持,维护本国安全,维护周边地区和世界和平与稳定。

(三) 联盟型

一些国家为弥补自身国防力量的不足,以结盟的形式联合相关国家进行防卫称为联盟型国防。联盟型国防又可分为两种:一是一元体系联盟,即某一大国为联盟的盟主,其余国家处于从属地位;二是多元体系联盟,即联盟诸国基本处于伙伴关系,共同协商防卫大计。

(四) 中立型

中立型的国防是指一些奉行和平中立政策的中小发达国家,为保障本国的繁荣、发展和安全,实行和平中立的国防政策。其中一些国家采取完全不设防的方式,有的则采取全民防卫式的武装中立。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外关系方面一贯奉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公开向世界承诺:永远不称霸,不做超级大国,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或以核武器相威胁,不对无核国家和地区使用核武器,不侵略别国。在战略上,我国采取防御态势,我国国防建设的宗旨是反对侵略战争,维护世界和平,保卫国家的安全与发展。在国防力量的运用上,我国坚持自卫立场,实行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我国国防属自卫型国防。

三、现代国防的特征

国防是随国家的出现而产生的。国防的特征也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变化。现代国防是全民、全社会参与的大国防,是对传统国防的继承和发展,是一种全新的观念和国防实践活动,大体有以下五个方面的特征。

(一) 斗争形式多样化

现代国防斗争仍然以双方军事实力在战场上进行武力较量为基本形式。但是,由于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现代武器的破坏力、杀伤力日益增大,必须审慎地对待武力形式。因此,现代国防的斗争形式表现出以武力为基础、以非武力的斗争进行多样化抗衡的特征,如采取政治斗争、心理斗争、经济斗争、科技斗争,以及外交谈判、军备控制等手段,达到限制和削弱对手,实现自身国防的目的。

(二) 战争潜力转化影响因素复杂

现代国防仍然以军事力量为主体,但战争潜力转化的影响因素复杂。战争潜力要依靠国家潜力把军事力量转化为作战实力。这种转化牵涉的影响因素包括:国土面积、地理位置、自然资源、人口的数量和质量、地形气候、生产能力、科技和文化水平、交通运输、通信状况、社会制度、国家政策、管理能力、国际关系和国际地位等。

(三) 综合国力的抗衡

现代国防是综合国力的抗衡。综合国力主要由人力、自然力、政治力、经济力、科技力、精神力和国防力等组成。其中经济实力、国防实力和民族凝聚力是综合国力的基本要素,经济实力是基础,国防实力是支柱,民族凝聚力是灵魂。现代国防与国家的综合国力有着密切的联系,国家的发展水平制约着武器装备发展水平和国防力量的总规模。事实证明,没有强大的综合国力,国防建设只能是空中楼阁。

(四) 重视军队质量建设

“韩信带兵,多多益善”在现代国防已不完全适用。科学技术的发展改变了战争样式,军队质量成为决定战争胜败的关键因素。不论是伊拉克还是南联盟,虽然有较大规模的军队力量,但由于质量不高,在美国和北约强大的战争机器和庞大的军事实力面前,仍然不得不接受失败的结果。军队质量建设不仅依靠先进的武器装备,更依靠高素质的军队人才。

(五) 突出威慑作用

威慑是和平时期国防的主要功能。运用强大的国防力量,采用多种手段,发挥最大的影响力,给对方造成巨大的压力,而不实际使用武力或发动大规模战争,迫使对方不敢动用武力,以保证本国获得最大的利益。

四、国防精神

国防精神既是建设强大国防的思想基础,又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国家经济建设的巨大动力。国防精神在不同的国度或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概念和内容,我们所说的国防精神,是一个国家的公民抵抗外侮、捍卫祖国的独立和主权、维护国家的尊严和安全的强烈意识。

(一) 爱国主义精神

爱国主义精神,是历史上形成的热爱和忠于自己祖国的思想、感情和行为,是对祖国

的一种政治原则和道德原则的体现。爱国主义精神是一个国家民族意识和觉悟的集中反映,尽管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不同,各国人民都具有对自己祖国的一种崇高感情——爱国主义精神。它主要包括以下方面:有强烈的民族自尊心和自信心,能为争取自己祖国独立、繁荣富强而英勇奋斗和献身;不畏艰险、世代相承地开发祖国的自然资源,改造和美化祖国的河山,不断丰富民族的物质和精神财富,为人类文明做贡献;有强烈的忧国忧民意识,追求富国富民的真理,敢于改革弊政,变法强国;反对民族分裂和国家分裂,维护民族团结和祖国统一,维护祖国的主权和独立,在外敌入侵面前,团结对敌,奋起抵抗,直至彻底战胜侵略者;同一切阻碍历史和社会进步的反动阶级、反动社会势力和反动制度进行英勇顽强的斗争,推动祖国朝着进步、文明和繁荣富强的方向前进。爱国主义精神是动员和鼓舞中国人民团结奋斗的一面旗帜,是推动我国历史前进的巨大力量,是各族人民共同的精神支柱,是国防精神的核心内容。具有五千年文明史的中华民族,把爱国主义作为最可靠的国魂与民魂,形成了像长江、黄河一样源远流长的爱国主义传统。在爱国主义精神的激励下,中华民族不惧强权,不畏强暴,以巨大的凝聚力和生命力,昂然屹立在世界东方,铸就许许多多的可歌可泣的英雄伟业。在改革开放、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今天,爱国主义依然是动员和鼓舞中国人民团结奋斗的旗帜。加强爱国主义教育,激发爱国主义精神,对于凝聚全民族力量,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增强国防力量,鼓舞全国各族人民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筑起坚不可摧的国防长城,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 革命英雄主义

革命英雄主义,就是为了祖国和人民的利益,勇于向社会上的反动、守旧势力和自然界进行顽强斗争的思想意识和风貌,是建立在集体主义思想基础上的不怕艰难困苦,不怕流血牺牲,坚忍不拔、一往无前的革命精神。它把国家和人民利益看得高于一切,在革命斗争中勇于冲锋陷阵,舍己为公,不怕牺牲,勇于献身。革命英雄主义和爱国主义有密切的联系,是国防精神的重要组成部分。它表现在不畏艰苦的顽强意志,压倒一切敌人的英雄气概,英勇顽强的战斗作风,宁死不屈的革命气节,精忠保国的崇高品德,朝气蓬勃不断向上的风貌,一往无前的必胜信念等。在为争取祖国的独立、民族的解放和捍卫国家领土完整的斗争中,中华民族,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军队,最突出地表现出了革命英雄主义的气概,涌现出了无数的历史名人,无数英雄集体和英雄模范人物,形成了革命英雄主义的优良传统。过去,我们靠这种精神,打败了国内外强大的敌人,战胜了各种艰难困苦,赢得了巨大胜利。今天,建设强大的正规化的革命军队和现代化的国防,仍然需要大力发扬革命英雄主义精神。

(三) 爱军尚武精神

爱军尚武精神,是指一个国家、一个民族自强不息,奋发向上的民族气质,支持国防强大与巩固、维护国家尊严与安全的爱军尚武意识和心理行为素质。它表现在卫国报国的

志向,居安思危的国防观念,苦练军事技术的竞争意识,热爱支持军队的具体行动。爱军尚武不仅表现为关心国防,学习军事、掌握军事本领,尊重爱护人民军队,更是一种爱国精神和民族之魂。爱军尚武是国防精神的重要组成部分。

中华民族自古就有爱军尚武的美德。从远古时代黄帝战蚩尤始建中华,到大清皇朝一统天下;从中华民国创建,到新中国诞生;从“东周尚武”,“富国强兵”,“有文事者必有武备”,到“投笔从戎”,“闻鸡起舞”,“枕戈待旦”;从孙中山“尚武精神”,“我同胞仍处于竞争剧烈之时代,不知自卫之道,则不适于生”,到毛泽东“枪杆子里面出政权”,“没有一个人民的军队便没有人民的一切”;从历史上“无不箪食壶浆以遇师”,到现在的“拥军爱民”。古往今来,这些都充分说明,爱军尚武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历史已经证明并将继续证明,对于一个国家来说,国富不等于国强,防疏不免灭亡。一般来说,在外敌人侵的情况下,容易唤起人们抵御外患的国防意识,形成爱军尚武的风气。而在和平年代,人们最容易滋长无敌国外患的麻痹思想和忽视军队的作用。古今中外的事实教育人们:没有尚武精神的民族,是走向灭亡的民族;国防观念淡薄的国家,是走向衰落的国家;不保护人民的军队是走向失败的军队;不爱护军队的民族,是走向溃败的民族。因此,我们要发扬爱军尚武的优良传统,时刻不忘国防,关心、爱护、支持人民军队,保证我们国家的长治久安和持续发展。

第二节 中国国防历史

一、国防历史

国防的历史源远流长。公元前 21 世纪,伴随着奴隶制国家夏王朝的出现,作为抵御外来入侵和讨伐他国工具的国防便产生了。在人类社会的历史长河中,神州大地先后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与之相应,国防也经历了无数个强盛与衰落的交替,从而给我们留下了宝贵的国防遗产和深刻的历史经验与教训。

(一) 古代国防

我国古代的国防是指从公元前 21 世纪夏王朝的建立到 1840 年鸦片战争,共经历了近四千年的漫长历史。其间,中华民族经历了无数次战争的锤炼,形成了强大的民族凝聚力,培育出了自强不息、前仆后继、不畏强暴、卫国御敌的尚武精神,最终成为一个多民族的大疆域国家。

1. 古代的国防政策和国防理论

大约公元前 21 世纪,中国古代社会开始由原始氏族公社制社会进入奴隶制社会,出现了国家。从此,作为抵御外来侵犯和征伐别国的武备——国防的雏形便产生了。随后

的几千年征战中,为保家卫国,逐渐形成了我国古代的国防政策和国防理论。

春秋战国时期,由于各诸侯国之间连年征战,使国防观念迅速得到强化,虽然当时的诸子百家在政治和哲学主张方面各放异彩,但在国防方面却大体一致。形成了诸如:“义战却不非战”,“非攻兼爱却不非诛”,“足食足兵”,“以正治国、以奇用兵”,“富国强兵”,“文武相济”,“尚战、善战、慎战”,“不战而屈人之兵”等思想,表明春秋战国时期对武备和国防的重视,而且国防思想已经上升到理论的高度,全面奠定古代军事思想的基础,标志我国古代军事思想在这个时期已经基本形成。在此基础上也形成了较为完整的战争观,并提出了普遍的战争指导原则。如孙子的“知彼知己,百战不殆”、“未战先算”、“伐谋伐交,不战而胜”、“以智使力”等指导原则。这些指导原则概括精辟,至今仍具有极为重要的指导意义。在这一时期总结出了一整套治军方法,形成了比较合理的军队编制结构;重视改善武器装备,研制出种类繁多的兵器装备;明确提出把军队的教育训练当作治军的首要任务,以此来提高部队的素质。

公元前230年至前221年,秦国经过10年的统一战争,先后兼并六国,结束了历史上的长期分裂局面,第一次建立起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标志着中国社会进入一个新的历史阶段。随后的汉、唐更是中国封建社会的盛世,军事上也处于开疆拓土的鼎盛时期。至公元10世纪中叶的近1300年间,中国古代国防政策和国防理论得到了进一步的丰富和发展,开始全面整理兵书,形成了一个较为完整的军事学术体系。另外,古代战略思想趋于成熟,战略防御思想得到进一步完善。

宋朝至清朝前期,是中国封建地主阶级没落的时期,但军事上却已进入冷、热兵器并用时代,在国防政策和国防理论上也有相当的发展。武学开始纳入国防教育体系。北宋初期重文轻武,国防衰落。后开办“武学”,设武举,为军队培养、选拔了大批军事人才,同时也繁荣了军事学术。明清两朝将武举推向更深层次,甚至出现,文人谈兵、武人弄文的局面,大量军事著作面世,军事思想研究不断发展。

从总体上来说,我国古代国防理论主要有:“以民为体”,“居安思危”的国防指导思想;“富国强兵”,“寓兵于农”的国防建设思想;“爱国教战”,“崇尚武德”的国防教育思想;“不战而胜”,“安国全军”的国防斗争策略等。在这些思想和策略的指导下,华夏大地消除了无数次外敌入侵带来的战祸,为中华民族的繁衍生息和社会的发展提供了基本的生存条件,甚至使国防曾出现过“中国既安,四夷自服”的辉煌。

2. 古代的兵制建设

兵制即我们常说的军事制度,也称军制。是国家或政治集团组织、管理、维持、储备和发展军事力量的制度。我国古代的兵制建设主要包括军事领导体制、武装力量体制和兵役制度等内容。在军事领导体制上,夏、商、西周时期,一般由国王亲自掌握和指挥,没有形成专门的军事领导机构。春秋末期,实现将相分权治国,以将(将军)为主组成军事指挥机构。战国时期,将军开始独立统兵作战。秦国一统天下之后,设立了专门管理军事的

机构,太尉为最高的军事行政长官。隋朝设立了三省六部制,设兵部主管军事。宋朝则设置枢密院作为军事领导的最高机构,主官由文官担任,主要目的是防止“权将”拥兵自重。枢密院有权调兵却无权指挥,将军有权指挥却无权调兵,形成枢密院和将军的相互牵制的局面。各朝代在军事领导体制方面的做法虽各有异,但皇权至上这一点是不变的,军队的最终调拨使用大权始终掌握在皇帝手中。

在武装力量体制上,秦朝之前武装力量结构单一,一个国家通常只有一支国家的军队。从秦朝开始,国家的政治制度逐渐完善,生产力不断发展,因而,各个朝代根据国家的状况和国防的需要及驻防地区和担负任务的具体情况,将军队区分为中央军、地方军和边防军三种,并对军队的编制体制、屯田戍边、兵役军赋、军队调动、军需补给、驿站通道、军械制造和配发等都做了具体的规定,并以法律的形式颁布执行,如唐代的《卫禁律》、《军防令》等。

兵役制度上随着各个历史时期的政治、经济、人口状况和军事需要而发展变化。奴隶社会时期,生产力低下,人口稀少,战争规模小,主要实行兵民合一的民军制度。封建社会时期,民军制度逐渐演变为与当时历史条件相适应的兵役制度,如秦汉时期的征兵制、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的世兵制、隋唐时期的府兵制、宋朝的募兵制、明朝的卫所兵役制等。

3. 古代的国防工程建设

我国古代为抵御外敌的侵犯,巩固边海防,修筑了数量众多、规模庞大的国防工程。如城池、长城、京杭运河,以及海防要塞等。

我国古代国防工程建设中,城池的建设时间最早、数量最多。城池建筑最早始于商代,随后,城池建设规模不断扩大,结构日益完善,一直延续到近代。因此,在我国古代战争中,城池的攻守作战成为主要的样式之一。

长城是城池建设的延伸和发展。春秋战国时期长城的建筑已经开始,秦始皇统一六国之后,为了巩固国防,防御北方匈奴的南侵,于公元前 214 年开始将秦、赵、燕三国北部的长城连为一个整体,形成西起临洮(今甘肃岷县)、北傍阴山、东至辽东的宏伟工程。后经各朝代多次修建连接,至明代形成了西起嘉峪关,东至山海关,总长约 6300 千米的万里长城。

京杭大运河是我国古代兴建的伟大水利工程。隋炀帝时期,征调大量人力物力,将原有的旧河道拓宽和连贯,形成北起通州(今北京通州区)、南至杭州,全长 1794 千米的大运河,把南北许多州县连成一线,成为军事交通和“南粮北运”的大动脉,具有重大的军事和经济作用。

古代海防建设是从明朝开始的。14 世纪,倭寇频繁骚扰我沿海地区,明朝在沿海重要地段陆续修建了以卫城、新城为骨干,水陆寨、营堡、墩、台、烽堠等相结合的海防工程体系,为抗击倭寇的入侵起到了重要作用。

4. 古代国防的兴衰

古代国防的兴衰是与各朝代的政治、经济、军事状况密切相关的。纵观我国几千年的

国防史,我们不难发现,当统治阶级处于上升时期,政治开明,经济繁荣,军事强大,民族团结,国家统一,其国防就强盛;当统治阶级走下坡路,政治腐败,经济衰落,军事孱弱,民族分裂,国内混乱,其国防就削弱,就崩溃。

从整个历史来看,我国古代前期,即从春秋战国到秦汉、盛唐,国防日趋发展,不断强盛以至于发展到鼎盛。其后期,即从中唐到两宋、晚清,我国国防便日趋衰败,以至于一触即溃,不堪一击。其间,虽然盛唐之前有两晋的糜烂,中唐以后有明清中前期的振作,但从整体上来看,我国古代国防事业的基本趋势是由弱到强,再从强盛走向衰落。

从汉、唐、明、清等几个大的历史朝代看,国防事业也都是由兴而盛,由盛及衰。其间固然不乏极盛之前的短暂衰落,衰败之后的一时复兴,但终其一朝由盛及衰的基本趋势是没有改变的。

(二) 中国近代国防

我国近代的国防是孱弱、衰败和屈辱的。1840年西方殖民主义者凭借船坚炮利的优势,攻破了清王朝紧锁的国门,对中华民族实行残酷的殖民统治。在西方殖民主义者的侵略面前,腐朽的统治者奉行的国防指导思想却是“居安思奢”、“卖国求荣”;执行的国防建设思想乃是“以军压民”、“贫国臃兵”;倡导的国防教育思想却是“愚兵牧民”、“莫谈国事”;制定的国防斗争策略甚至是“不战而败”、“攘外必先安内”。其结果是有国无防,人民惨遭蹂躏和屠杀。

1. 清朝后期的国防

1644年,清军大举入关,问鼎中原,最终建立大清王朝。从顺治开始,经康熙、雍正、乾隆和嘉庆五代,先后177年是清朝的兴盛时期。但是经过“康乾盛世”之后,政治日趋腐败,国防日益疲弱。1840年鸦片战争爆发,西方殖民主义者大举入侵,从此清王朝一蹶不振,江河日下,有国无防,内乱丛生,外患不息,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1) 清朝的武备

清朝的武备包括军事领导体制、武装力量体制和兵役制度等方面。

在军事领导体制方面,1840年以前,大清王朝先后设立了议政王大臣会议、兵部和军机处,作为高层军事决策和领导机构。鸦片战争后,开始实施“洋务新政”,成立了总理衙门。八国联军入侵中国后,清朝统治者深感军备落后,企图通过改革军制来强军安国,遂改总理衙门为外务部,撤销原有的兵部,成立陆军部。

在武装力量体制方面,清军入关之前,军队是八旗兵;入关后为弥补兵力的不足,将投降的明军和新招募的汉人单独编组,成立了绿营;1851年以后,为镇压太平天国运动,咸丰帝号召各地乡绅编练乡勇,湘军和淮军逐渐成为清军的主力;中日甲午战争之后,开始编练新军。

在兵役制度方面,八旗兵实行的是兵民合一的民军制。清朝规定,所有16岁以上的满族男子都是兵丁,不满16岁的则编为养育兵,作为后备兵源。绿营兵虽是招募而来,但